

透過商務「網上理財」網站登記 PayMe for Business 贏取獎賞

此項優惠適用於此前未登記過 PayMe for Business 賬戶且在 2021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5 日期間（包括首尾兩日）達成下列條件的選定滙豐商務「網上理財」客戶（各稱「合資格客戶」）：

- (a) 透過滙豐商務「網上理財」網站登陸頁面完成 PayMe for Business 賬戶登記；
 - (b) 下載 PayMe for Business 應用程式並成功登記 PayMe for Business 賬戶；以及
 - (c) 透過 PayMe 向零售客戶收取至少 300 港元（累計）的商戶交易付款淨額。
1. 每位合資格客戶將於 2021 年 12 月 15 日或之前在其 PayMe for Business 賬戶收到 300 港元的入賬額（「獎賞」）。為此，合資格客戶須確保屆時其 PayMe for Business 賬戶處於活躍狀態。
 2. 此項獎賞不可轉讓，亦不可與本行預先批核的任何其他優惠價格、折扣、促銷優惠或折扣項目、計劃同享，本行另有說明者除外。
 3. 對於因本推廣活動引致的爭議，本行的決定具有最終效力及決定性。合資格客戶如有任何欺詐及 / 或濫用本推廣活動項下任何優惠的行為，將被取消獲得獎賞的資格。
 4. 本行保留有關權利，可不經事先通知，隨時全權酌情以其他禮品或優惠取代此項獎賞、更改本條款及細則或終止此次推廣。本行概不就前述任何更改及 / 或終止承擔任何責任。
 5. 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本如有歧異，概以英文本為準。
 6. 本行有權自行決定合資格客戶參與本推廣的資格。
 7. 本行員工不得參與本推廣。
 8.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（「香港」）法律管轄並據此解釋。本行及各合資格客戶同意服從香港法院的非專有司法管轄權。

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
儲值支付工具牌照編號：SVFB002